

证券代码：300779

证券简称：惠城环保

公告编号：2024-073

债券代码：123118

债券简称：惠城转债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

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6,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近日陆续将补充流动资金的12,657.96万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将该事项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剩余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342.04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将在规定期限内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5日